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璽曜11有限公司

(前稱Balk 1798 Group Limited 巴克1798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0)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天璽曜11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其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所得資料，預期期內簡明綜合損益表將錄得不少於12.0百萬港元的虧損淨額，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淨額0.9百萬港元比較，虧損淨額增加不少於11.1百萬港元或119.6%。期內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經營表現轉差，以及期內本集團毛利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24.4百萬港元，當中已被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的影響所抵銷。本集團毛利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期內經濟不景氣，影響了客戶的購買力，加上消費意欲(尤其是對於奢侈品)持續下降，因此期內遊艇業務並無收益。

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於期內的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所得的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在適當時可作調整，並以董事會及其核數委員會最終審閱而定。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謹請細閱本集團於期內之中期業績公佈以了解進一步詳情，預期將於2024年8月30日刊發，並可能與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存在差異。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天璽曜11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微娜

香港，2024年8月19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李微娜女士及張羽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程晴女士及宋冬林博士。